

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（院舍券）計劃 額外服務說明書（護理安老宿位適用）

認可服務機構名稱： 康泰護老院有限公司

1. 本院於「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計劃」服務協議附表 1—認可服務機構資料中註明可供院舍券持有人入住的床位總數： 33

在上述的床位當中：

- (i) 現時以院舍券面值為上限^{註1}（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為每月 16,764 元）收取院舍券服務費用的床位數目： 26

- (ii) 現時以高於院舍券面值收取院舍券服務費用的床位數目： 7（如有，請填寫下面第 2 部分）

2. 院舍券持有人如選擇入住現時宿位費用高於院舍券面值的床位(即以上 1(ii)項)，須就該等床位所提供的額外服務，繳交相關的額外金額^{註2}，詳情如下：

床位編號	房間類別	額外服務詳情	每月需繳付的額外總金額 (港幣\$16,435) (2025 年 4 月 1 日之前)	院舍券面值 (2025 年 4 月 1 日 生效)	每月需繳付的 最新額外總金額(A) (港幣\$) (2025 年 4 月 1 日 生效)	每月宿位總金額 [院舍券面值+ (A)] (港幣\$)
3,42,56,57, 64,69,70	(1)人房	單人房	\$2000	\$16,764	\$2000	\$18764
	()人房			\$16,764		
	()人房			\$16,764		
	()人房			\$16,764		
	()人房			\$16,764		

(如有需要可另加附頁)

3. 本院明白額外項目收費的每月總金額上限為院舍券面值的 150%。

^{註1} 認可服務機構可彈性以現行院舍券面值為上限，按個別院舍的每月實際收費作為院舍券服務費用，為長者提供院舍券面值下的「標準服務」。如院舍券服務費用並非每月 16,764 元，請註明每月實際收費(可另加附頁)。

^{註2} 額外付款項目收費(包括升級寢室)的每月總金額上限為現行院舍券面值的 150%。